

包头市英思特稀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的权益，认真履行了股东会赋予的职责，不断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事业的发展。按照公司既定发展战略，努力推进各项工作，使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在公司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公司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努力配合下，公司按照年度战略发展目标，圆满地完成了全年的工作任务。公司各项经营指标顺利达成，各项经营建设工作稳中推进，企业发展形势稳中向好。现将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如下，请予以审议。

一、2024 年度经营情况回顾

2024 年，公司按照既定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贯彻优质高效稳步发展的方针，深耕消费电子领域，总体经营情况稳中有进。

报告期内，受益于市场需求的回升与客户开发，公司整体销售业绩和盈利能力均实现两位数增长。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1.85 亿元，同比增长 24.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77 亿元，同比增长 28.15%。

二、2024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5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内容涵盖定期报告、股东会、人员聘任、募集资金、融资授信、利润分配、制度修订等若干方面。所审议的 30 余项议案均全部通过，无否决议案。董事会会议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会议通过的事项，均由董事会组织有效实施。

（二）股东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在公司治理层面，董事会严格规范组织股东会会议的召开流程，从会议筹备、通知发布到会议主持，均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要求。对于各项股东会决议，董事会高度重视，认真落实，积极协调公司各部门，推动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顺利实施。通过及时、准确的信息披露，以及规范的决策流程，确保了广大中小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切实维护和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为公司的稳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治理基础。

（三）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决策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依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规范运作，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的建议和意见。2024 年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如下：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4 次，主要审议了公司财务决算、利润分配、财务预算、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等议案；此外，审计委员会在日常指导和监督公司财务、审计工作方面，认真审议了审计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总结报告等，指导审计部开展相关工作。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主要审议了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情况的议案等，认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决策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薪酬发放标准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公司 2023 年相关薪酬情况属实。

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决策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基于对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的深入分析，结合国内外经济形势和行业发展趋势，主要审议了 2023 年财务决算，利润分配和 2024 年财务预算的议案；为公司战略升级及未来发展规划建言献策，保障了战略决策的科学性。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主要审议了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对其任职资格等进行了认真审查，确保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专业素养和履职能力。

（四）董事会履职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做出决策时充分考虑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4 年，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制定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等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报告期内，共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一次，独立董事认真核查了利润分配事项相关资料并发表了审查意见。所有独立董事均出席了公司召开的股东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会议，认真审议相关议案资料，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督促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充分发挥自身专业知识为公司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对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各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及相关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三、2025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1、深化规范运作与提升治理水平

董事会将严格遵循《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章制度，确保股东会及董事会决议的规范运作与高效执行。同时，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将发挥更加关键的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坚实支撑。另外，董事会将加大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强度，全方位提升其履职能力与规范性；持续完善公司内控体系，加强风险防范，为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2、规范信息披露工作，完善公司规章制度。

做好公司信息披露相关工作，提高信息披露内容及形式的规范化。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规章制度不断进行优化完善，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的各个重大事项，确保无应披露但未披露的信息，切实保障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3、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进入资本市场后，董事会将着重开展与投资者的关系管理工作，通过与投资者的电话、邮件、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为投资者提供透明、准确的投资信息，保障各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享有与大股东同样的信息知情权，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包头市英思特稀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2 日